

北京九州一轨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银行申请并购贷款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北京九州一轨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九州一轨”）于2026年4月17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银行申请并购贷款的议案》，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情况概述

公司于2026年3月27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及2026年4月13日召开的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北京九州一轨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购苏州晶禧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股权并增资暨开展新业务的议案》。公司拟使用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以不超过人民币41,500万元的对价购买陶为银持有的苏州晶禧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晶禧半导体”）100%股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6年3月2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北京九州一轨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购苏州晶禧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股权并增资暨开展新业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2）。

为推进本次收购股权事项的实施，结合公司当前经营实际情况及资金使用安排，为优化融资结构、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公司拟向银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33,200万元的并购贷款，用于直接支付收购晶禧半导体100%股权的对价款及相关税费或置换先行使用自有资金支付的晶禧半导体股权收购价款及相关税费。该并购贷款的贷款额度、贷款利率、贷款期限以及贷款条件等具体内容以银行批复和签订的相关合同或协议为准。

本次向银行申请并购贷款事项不涉及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公司董事会授权总裁及其授权人士全权办

理并购贷款及相关事项申请事宜并签署相关合同或协议，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北京九州一轨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公司《融资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本事项在公司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拟签订并购贷合同或协议的主要内容

本次并购贷款的借款人为本公司，向银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 33,200 万元的并购贷款，用于直接支付收购晶禧半导体 100%股权的对价款及相关税费或置换先行使用自有资金支付的晶禧半导体股权收购价款及相关税费。该并购贷款的贷款额度、贷款利率、贷款期限以及贷款条件等具体内容以银行批复和签订的相关合同或协议为准。

三、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向银行申请并购贷的事项，是基于公司目前实际经营情况以及现金流状况的综合考虑，有利于优化公司融资结构，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符合公司资金使用计划及长远发展规划。目前公司经营状况良好，具备较好的偿债能力，本次申请并购贷款不会给公司带来重大财务风险，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特此公告。

北京九州一轨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18 日